

2024年
广东省五华县教育局（本级）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东省五华县教育局（本级）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东省五华县教育局（本级）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和法规，起草有关地方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

（二）组织拟订全县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提出教育体制改革的政策和思路以及教育发展的方向、重点、结构、速度建议，并协调指导实施；会同有关部门规划、指导各级各类学校布局调整，负责教育事业相关数据的统计、分析和发布。

（三）负责县级教育经费的统筹管理，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筹措教育经费、教育拨款、教育基建投资、教育收费的政策规定；监督、统计全县教育财政拨款的投入、执行和使用情况；指导学校的基本建设和财务管理工作。

（四）综合管理义务教育、普通高中教育、学前教育和特殊教育，负责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和促进教育公平，推进基础教育教学改革，全面实施素质教育；指导办学体制、学校内部管理体制改革；指导各级各类学校的思想政治工作、德育教育、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国防教育工作；指导学校的安全、稳定和保卫工作；指导教育系统审计工作。

（五）负责职业技术教育工作的统筹规划、综合协调和宏观管理，承担职业技术教育和成人教育相关管理工作，指导全县成人文化教育、社区教育、职工教育工作。

（六）规划、指导和协调普教系统的科学研究工作；指导全县开展教育科研和推动学校发展高新技术、科研成果转化工作；指

导学校开展勤工俭学工作。

（七）牵头负责监督检查全县各级各类学校贯彻执行教育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情况，负责督政、督学工作，依法组织教育执法，督导、检查各镇履行教育职责和巩固提高“两基”工作；负责组织和指导对中等及中等以下教育的督导检查 and 验收工作，负责教育评估工作，对教育质量和办学水平进行检查、监测。

（八）指导各级各类学校开展教学研究和教学改革，指导各类学校专业建设、课程建设和教材建设，规划、指导教育信息化工作；指导学校电化教育、教育技术装备、实验室和图书室建设。

（九）统筹规划、综合协调和管理各级各类民办教育，规范民办教育办学秩序。

（十）规划、指导、组织教育对外交流与合作，负责本县国家公派出国留学有关工作，指导来华留学人员和在学校任教外籍教师管理工作。

（十一）参与制订中等专业学校的招生计划；指导教育考试招生工作和各类学校学生学籍管理工作，参与拟订有关毕业生就业创业政策和计划。

（十二）规划、指导推广普通话和文字规范工作。

（十三）主管全县的教师工作；指导实施各级各类教师资格制度；规划并指导各级各类学校教师和教育行政干部队伍建设工作，指导教育系统人事制度改革等工作；指导各级各类学校党的建设和监察、纪检工作。

（十四）引导监督学校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依法治校、规范管理，确保正确办学方向；规范学校组织生活，指导学校完善学校活动阵地建设，健全考核机制；加强对中小学、幼儿园党建工作

的领导和提升中小学、幼儿园党组织建设水平；推动中小学、幼儿园党组织抓好落实德育和思想政治工作；负责县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相关工作；承办县委、县人民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五华县教育局内设9个股室：办公室、计财股、教育股、督导室、职业与成人教育股、体卫股、监察股、德育与学校安全管理股、人事股。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单位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五华县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44,038.7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43,633.5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3.44
		九、卫生健康支出	43.29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95.4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4,038.70	本年支出合计	44,038.7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44,038.70	支出总计	44,038.70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五华县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44,038.70	44,038.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43,633.50	43,633.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452.30	452.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01	行政运行	301.34	301.3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150.96	150.9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42,078.78	42,078.7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1	学前教育	5,281.07	5,281.0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2	小学教育	13,771.00	13,77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3	初中教育	12,079.14	12,079.1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4	高中教育	2,691.97	2,691.9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8,255.60	8,255.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7	特殊教育	1,102.42	1,102.4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1,102.42	1,102.4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3.44	263.4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6.63	256.6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88	58.8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44	29.4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8.30	168.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4.80	4.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4.80	4.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2.01	2.0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05	残疾人就业	2.01	2.0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29	43.2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29	43.2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09	29.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19	14.1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5.47	95.4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73	53.7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73	53.7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41.74	41.7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41.74	41.7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无。

表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五华县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4,038.70	852.48	43,186.21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0	0.00	3.00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00	0.00	3.00	0.00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00	0.00	3.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43,633.50	452.30	43,181.20	0.00	0.00	0.00	0.0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452.30	452.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01	行政运行	301.34	301.34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150.96	150.96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42,078.78	0.00	42,078.78	0.00	0.00	0.00	0.00
2050201	学前教育	5,281.07	0.00	5,281.07	0.00	0.00	0.00	0.00
2050202	小学教育	13,771.00	0.00	13,771.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3	初中教育	12,079.14	0.00	12,079.14	0.00	0.00	0.00	0.00
2050204	高中教育	2,691.97	0.00	2,691.97	0.00	0.00	0.00	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8,255.60	0.00	8,255.60	0.00	0.00	0.00	0.00
20507	特殊教育	1,102.42	0.00	1,102.42	0.00	0.00	0.00	0.00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1,102.42	0.00	1,102.42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3.44	261.43	2.01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6.63	256.6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88	58.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44	29.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8.30	168.3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808	抚恤	4.80	4.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4.80	4.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2.01	0.00	2.01	0.00	0.00	0.00	0.00
2081105	残疾人就业	2.01	0.00	2.01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29	43.2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29	43.2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09	29.0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19	14.1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5.47	95.4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73	53.7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73	53.7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41.74	41.7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41.74	41.74	0.00	0.00	0.00	0.00	0.00

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五华县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44,038.7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43,633.5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3.44
		九、卫生健康支出	43.29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95.4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4,038.70	本年支出合计	44,038.7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44,038.70	支出总计	44,038.7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东省五华县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4,038.70	852.48	43,186.21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0	0.00	3.00
[20136]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00	0.00	3.00
[2013699]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00	0.00	3.00
[205]教育支出	43,633.50	452.30	43,181.20
[20501]教育管理事务	452.30	452.30	0.00
[2050101]行政运行	301.34	301.34	0.00
[2050199]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150.96	150.96	0.00
[20502]普通教育	42,078.78	0.00	42,078.78
[2050201]学前教育	5,281.07	0.00	5,281.07
[2050202]小学教育	13,771.00	0.00	13,771.00
[2050203]初中教育	12,079.14	0.00	12,079.14
[2050204]高中教育	2,691.97	0.00	2,691.97
[2050299]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8,255.60	0.00	8,255.60
[20507]特殊教育	1,102.42	0.00	1,102.42
[2050701]特殊学校教育	1,102.42	0.00	1,102.42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3.44	261.43	2.01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6.63	256.63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88	58.88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44	29.44	0.00
[20805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8.30	168.30	0.00
[20808]抚恤	4.80	4.80	0.00
[2080801]死亡抚恤	4.80	4.80	0.00
[20811]残疾人事业	2.01	0.00	2.01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1105]残疾人就业	2.01	0.00	2.01
[210]卫生健康支出	43.29	43.29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29	43.29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29.09	29.09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14.19	14.19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95.47	95.47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53.73	53.73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53.73	53.73	0.00
[22103]城乡社区住宅	41.74	41.74	0.00
[2210399]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41.74	41.74	0.00

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东省五华县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852.48
[301]工资福利支出	614.88
[30101]基本工资	166.96
[30102]津贴补贴	166.33
[30103]奖金	81.56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8.88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29.44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3.29
[30113]住房公积金	53.73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69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64.50
[30201]办公费	16.79
[30202]印刷费	3.00
[30203]咨询费	3.00
[30204]手续费	0.30
[30205]水费	0.60
[30206]电费	5.00
[30207]邮电费	7.51
[30209]物业管理费	0.40
[30211]差旅费	7.00
[30213]维修（护）费	5.00
[30217]公务接待费	3.00
[30226]劳务费	2.4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50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3.10
[30302]退休费	168.30
[30305]生活补助	4.80

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东省五华县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43,186.21
[301]工资福利支出	2.01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1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2,970.86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2,970.86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679.34
[30305]生活补助	645.30
[30308]助学金	2,582.74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51.30
[310]资本性支出	5,534.00
[31099]其他资本性支出	5,534.00

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五华县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64.50	64.50	0.00	0.00
“三公”经费	6.00	6.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3.00	3.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3.00	3.00	0.00	0.00

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五华县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4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五华县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1	厂办大集体改革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五华县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852.48	852.48	852.48	0.00	0.00	0.00	0.00
广东省五华县教育局	852.48	852.48	852.48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614.88	614.88	614.88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64.50	64.50	64.5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3.10	173.10	173.1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五华县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43,186.21	43,186.21	43,186.21	0.00	0.00	0.00	0.00	
广东省五华县教育局	43,186.21	43,186.21	43,186.21	0.00	0.00	0.00	0.00	
系统党工委党组织活动经费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教育事业统计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组织实施教育统计，完成各类各级教育行政部门的统计工作，促进教育统计水平，提高教育统计质量。
2024年公办幼儿园办公运转	2,800.00	2,800.00	2,800.00	0.00	0.00	0.00	0.00	为做好我县幼儿园日常各项工作，保障幼儿园正常运转，经测算，需办公经费2800万。
普通高考高中学业水平 和高中阶段招生考试等工作	460.00	460.00	46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组织实施各类招生考试考务工作，完成本年度的各类招生考试任务、目标，促进教育公平、均衡发展，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2024年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县级配套）	366.87	366.87	366.87	0.00	0.00	0.00	0.00	创新学前教育普惠健康发展的体制机制，大力发展公办幼儿园，进一步提升学前教育公共服务水平，从2019年春季学期起全省建立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拨款制度。2022年全省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拨款公办幼儿园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每生每年不低于500元。
残疾人就业专项	2.01	2.01	2.01	0.00	0.00	0.00	0.00	切实用好足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提高残疾人就业增收水平，细化优化残疾人就业服务供给，扶持残疾人就业创业，促进残疾人就业，提高就业困难残疾人生活质量。
原民代教师生活困难补助（县级配套）	1,100.00	1,100.00	1,100.00	0.00	0.00	0.00	0.00	按照不同教龄不同补助标准，给予符合条件的年满60周岁的原民办代课教师发放生活困难补助，妥善解决原民办教师、原代课教师老有所养问题，确保该群体和谐稳定。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考试工作经费	130.00	130.00	130.00	0.00	0.00	0.00	0.00	更好地做好考试相关工作，服务好学校和考生，提高学校、学生、家长的满意度。
原民办代课教师生活困难补助项目	645.30	645.30	645.30	0.00	0.00	0.00	0.00	按照不同教龄不同补助标准，给予符合条件的年满60周岁的原民办代课教师发放生活困难补助，妥善解决原民办教师、原代课教师老有所养问题，确保该群体和谐稳定。
高校毕业生到农村从教上岗退费项目	291.30	291.30	291.30	0.00	0.00	0.00	0.00	改善粤东西北地区农村教师队伍整体结构，缓解农村学校补充音体美等紧缺学科和特殊教育教师的困难，提高教师队伍整体素质
2024年省级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市县奖补资金	2,153.00	2,153.00	2,153.00	0.00	0.00	0.00	0.00	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学前教育深化改革规范发展的若干意见》《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义务教育质量的意见》《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专门学校建设和专门教育工作的意见>的通知》《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新时代推进普通高中育人方式改革的指导意见》《教育部 国家发改委 财政部关于实施新时代基础教育扩优提质行动计划的意见》《中共广东省委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推动基础教育深化改革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推动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的通知》《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教育行动方案（2023—2027年）的通知》等文件要求，通过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支持，到2025年，广东特色基础教育发展新生态初步形成，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教育体系更加完善，学前教育实现普及普惠安全优质发展，义务教育实现持续健康协调发展，普通高中实现多样化有特色发展，基础教育质量水平全面提升，每个学生都能享有公平而有质量的教育。
2024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1,356.00	1,356.00	1,356.00	0.00	0.00	0.00	0.00	改善义务教育农村学校基本办学条件，增加城镇学校供给，提高义务教育质量。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4年省级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市县奖补(县域普通高中发展提升补助)	253.00	253.00	253.00	0.00	0.00	0.00	0.00	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学前教育深化改革规范发展的若干意见》《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义务教育质量的意见》《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专门学校建设和专门教育工作的意见>的通知》《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新时代推进普通高中育人方式改革的指导意见》《教育部 国家发改委 财政部关于实施新时代基础教育扩优提质行动计划的意见》《中共广东省委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推动基础教育深化改革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推动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的通知》《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教育行动方案（2023—2027年）的通知》等文件要求，通过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支持，到2025年，广东特色基础教育发展新生态初步形成，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教育体系更加完善，学前教育实现普及普惠安全优质发展，义务教育实现持续健康协调发展，普通高中实现多样化有特色发展，基础教育质量水平全面提升，每个学生都能享有公平而有质量的教育。
2024年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中央补助资金	1,533.00	1,533.00	1,533.00	0.00	0.00	0.00	0.00	1.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2.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加强教育脱贫工作的针对性，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2024年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省补助资金	239.00	239.00	239.00	0.00	0.00	0.00	0.00	逐步使所有校舍满足国家规定的建设标准、重点设防类抗震设防标准和国家综合防灾要求。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4年全口径全方位融入式帮扶粤东粤西粤北地区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资金	60.00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建立全口径全方位融入式对口帮扶工作机制，明确各结对帮扶主体之间的工作任务和要求，以满足受援方需求为主，组织开展基础教育精准帮扶，到2025年结对帮扶工作取得初步成效，粤东粤西粤北地区校长教师队伍能力素质明显提高，基础教育拔尖人才显著增加，城乡教师水平差距大幅缩小，基础教育综合实力显著增强。
2024年新强师工程-教师培训体系及培训能力建设项目	25.00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为推进落实《中共广东省委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实施意见》的部署要求，建立健全教师教育培训体系。
2024年高中学生资助资金中央资金——免学杂费资金	183.76	183.76	183.76	0.00	0.00	0.00	0.00	目标1:高中阶段教育各项国家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目标2:激励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勤奋学习、努力进取，提高学生思想道德素质和专业技能水平。目标3:高等学校各项国家资助政策按规定得到落实。目标4: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目标5:激励引导高校学生应征入伍，为退役士兵接受高等教育提供更多机会，提升就业竞争力。
2024年高中学生资助资金中央资金——助学金资金	842.84	842.84	842.84	0.00	0.00	0.00	0.00	目标1:高中阶段教育各项国家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目标2:激励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勤奋学习、努力进取，提高学生思想道德素质和专业技能水平。目标3:高等学校各项国家资助政策按规定得到落实。目标4: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目标5:激励引导高校学生应征入伍，为退役士兵接受高等教育提供更多机会，提升就业竞争力。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4年全省公办普通高中生均经费补助	1,665.37	1,665.37	1,665.37	0.00	0.00	0.00	0.00	一是按照“明确政府责任、加大财政投入、提高保障水平”的原则，确定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定额标准，建立公办普通高中公用经费稳定增长机制；二是省重点支持经济欠发达地区市、县（市、区）落实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制度，缩小地区间公共投入差距，不断提高高中办学经费水平。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最低标准为每生每年1000元。高中阶段毛入学率达95%。
2024年特殊教育补助——中央	112.00	112.00	112.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特殊教育公用经费、课本费补助，保障特殊教育学校，普通学校、儿童福利机构、残疾人托养机构附设特教班，随班就读、送教上门的残疾学生接受免费义务教育的权利。
2024年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补助资金——中央资金	322.90	322.90	322.90	0.00	0.00	0.00	0.00	全省学前三年毛入园率达到100%以上，改善500所以上公办幼儿园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办学条件，巩固公办幼儿园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对200所能够辐射带动薄弱园开展科学保教的城市优质园和乡镇公办中心园给予支持。
2024年学前生均拨款补助	1,791.30	1,791.30	1,791.30	0.00	0.00	0.00	0.00	创新学前教育普惠健康发展的体制机制，大力发展公办幼儿园，进一步提升学前教育公共服务水平，从2019年春季学期起全省建立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拨款制度。
2024年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经费补助	990.42	990.42	990.42	0.00	0.00	0.00	0.00	通过特殊教育公用经费、课本费补助，保障特殊教育学校，普通学校、儿童福利机构、残疾人托养机构附设特教班，随班就读、送教上门的残疾学生接受免费义务教育的权利。
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中央财政	821.00	821.00	821.00	0.00	0.00	0.00	0.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2. 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中央	10,355.00	10,355.00	10,355.00	0.00	0.00	0.00	0.00	1.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2.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2024年公办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生均公用经费	626.54	626.54	626.54	0.00	0.00	0.00	0.00	补助全省（深圳市除外）义务教寄宿制公办学校正常运转支出，预计年内全省现有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的办学条件能够达到省规定标准，为缩小我省城乡之间、校际之间的办学差距，建立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的长效机制，为我省率先基本实现教育现代化、进一步促进教育公平打下坚实的基础。
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省级	12,950.00	12,950.00	12,950.00	0.00	0.00	0.00	0.00	1.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2.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省财政	596.00	596.00	596.00	0.00	0.00	0.00	0.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2. 十四五期间预计补助300万名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4年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膳食补助资金	501.60	501.60	501.60	0.00	0.00	0.00	0.00	1、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按规定得到落实。 2、提高义务教育阶段农村学校在校学生生活水平，解决贫困地区和家庭经济困难的农村中小学生营养不良问题，整体提高学生健康水平和身体素质。

无。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44,038.7万元，比上年增加34,356.22万元，增长354.83%，主要原因是由于统计口径问题，下属单位转移支付资金由本级代编；支出预算44,038.7万元，比上年增加34,356.22万元，增长354.83%，主要原因是由于统计口径问题，下属单位转移支付资金由本级代编。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6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3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0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0；公务接待费3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

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64.5万元，比上年增加6万元，增长10.26%，主要原因是因确实需要增加了办公等经费支出。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月6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983.44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8,283.08平方米，车辆1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0万元，主要是暂无拟购置计划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2024年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县级配套）	366.87	创新学前教育普惠健康发展的体制机制，大力发展公办幼儿园，进一步提升学前教育公共服务水平，从2019年春季学期起全省建立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拨款制度。2022年全省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拨款公办幼儿园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每生每年不低于500元。
原民代教师生活困难补助（县级配套）	1,100.00	按照不同教龄不同补助标准，给予符合条件的年满60周岁的原民办代课教师发放生活困难补助，妥善解决原民办教师、原代课教师老有所养问题，确保该群体和谐稳定。
考试工作经费	130.00	更好地做好考试相关工作，服务好学校和考生，提高学校、学生、家长的满意度。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原民办代课教师生活困难补助项目	645.30	按照不同教龄不同补助标准，给予符合条件的年满60周岁的原民办代课教师发放生活困难补助，妥善解决原民办教师、原代课教师老有所养问题，确保该群体和谐稳定。
高校毕业生到农村从教上岗退费项目	291.30	改善粤东西北地区农村学校教师队伍整体结构，缓解农村学校补充音体美等紧缺学科和特殊教育教师的困难，提高教师队伍整体素质
2024年省级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市县奖补资金	2,153.00	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学前教育深化改革规范发展的若干意见》《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义务教育质量的意见》《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专门学校建设和专门教育工作的意见〉的通知》《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新时代推进普通高中育人方式改革的指导意见》《教育部 国家发改委 财政部关于实施新时代基础教育扩优提质行动计划的意见》《中共广东省委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推动基础教育深化改革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推动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的通知》《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教育行动方案（2023—2027年）的通知》等文件要求，通过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支持，到2025年，广东特色基础教育发展新生态初步形成，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教育体系更加完善，学前教育实现普及普惠安全优质发展，义务教育实现持续健康协调发展，普通高中实现多样化有特色发展，基础教育质量水平全面提升，每个学生都能享有公平而有质量的教育。
2024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1,356.00	改善义务教育农村学校基本办学条件，增加城镇学校供给，提高义务教育质量。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2024年省级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市县奖补(县域普通高中发展提升补助)	253.00	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学前教育深化改革规范发展的若干意见》《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义务教育质量的意见》《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专门学校建设和专门教育工作的意见>的通知》《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新时代推进普通高中育人方式改革的指导意见》《教育部 国家发改委 财政部关于实施新时代基础教育扩优提质行动计划的意见》《中共广东省委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推动基础教育深化改革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推动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的通知》《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教育行动方案（2023—2027年）的通知》等文件要求，通过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支持，到2025年，广东特色基础教育发展新生态初步形成，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教育体系更加完善，学前教育实现普及普惠安全优质发展，义务教育实现持续健康协调发展，普通高中实现多样化有特色发展，基础教育质量水平全面提升，每个学生都能享有公平而有质量的教育。
2024年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中央补助资金	1,533.00	1.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2.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加强教育脱贫工作的针对性，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2024年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省补助资金	239.00	逐步使所有校舍满足国家规定的建设标准、重点设防类抗震设防标准和国家综合防灾减灾要求。
2024年全口径全方位融入式帮扶粤东粤西粤北地区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资金	60.00	通过建立全口径全方位融入式对口帮扶工作机制，明确各结对帮扶主体之间的工作任务和要求，以满足受援方需求为主，组织开展基础教育精准帮扶，到2025年结对帮扶工作取得初步成效，粤东粤西粤北地区校长教师队伍能力素质明显提高，基础教育拔尖人才显著增加，城乡教师水平差距大幅缩小，基础教育综合实力显著增强。
2024年新强师工程-教师培训体系及培训能力建设项目	25.00	为推进落实《中共广东省委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实施意见》的部署要求，建立健全教师教育培训体系。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2024年高中学生资助资金中央资金——免学杂费资金	183.76	“目标1:高中阶段教育各项国家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目标2:激励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勤奋学习、努力进取，提高学生思想道德素质和专业技能水平。目标3:高等学校各项国家资助政策按规定得到落实。目标4: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目标5:激励引导高校学生应征入伍，为退役士兵接受高等教育提供更多机会，提升就业竞争力。”
2024年高中学生资助资金中央资金——助学金资金	842.84	“目标1:高中阶段教育各项国家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目标2:激励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勤奋学习、努力进取，提高学生思想道德素质和专业技能水平。目标3:高等学校各项国家资助政策按规定得到落实。目标4: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目标5:激励引导高校学生应征入伍，为退役士兵接受高等教育提供更多机会，提升就业竞争力。”
2024年全省公办普通高中生均经费补助	1,665.37	一是按照“明确政府责任、加大财政投入、提高保障水平”的原则，确定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定额标准，建立公办普通高中公用经费稳定增长机制；二是省重点支持经济欠发达地区市、县（市、区）落实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制度，缩小地区间公共投入差距，不断提高高中办学经费水平。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最低标准为每生每年1000元。高中阶段毛入学率达95%。
2024年特殊教育补助——中央	112.00	通过特殊教育公用经费、课本费补助，保障特殊教育学校，普通学校、儿童福利机构、残疾人托养机构附设特教班，随班就读、送教上门的残疾学生接受免费义务教育的权利。
2024年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补助资金——中央资金	322.90	全省学前三年毛入园率达到100%以上，改善500所以上公办幼儿园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办学条件，巩固公办幼儿园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对200所能够辐射带动薄弱园开展科学保教的城市优质园和乡镇公办中心园给予支持。
2024年学前生均拨款补助	1,791.30	创新学前教育普惠健康发展的体制机制，大力发展公办幼儿园，进一步提升学前教育公共服务水平，从2019年春季学期起全省建立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拨款制度。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2024年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经费补助	990.42	通过特殊教育公用经费、课本费补助，保障特殊教育学校，普通学校、儿童福利机构、残疾人托养机构附设特教班，随班就读、送教上门的残疾学生接受免费义务教育的权利。
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中央财政	821.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2. 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中央	10,355.00	“1.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2.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2024年公办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生均公用经费	626.54	补助全省（深圳市除外）义务教寄宿制公办学校正常运转支出，预计年内全省现有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的办学条件能够达到省规定标准，为缩小我省城乡之间、校际之间的办学差距，建立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的长效机制，为我省率先基本实现教育现代化、进一步促进教育公平打下坚实的基础。
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省级	12,950.00	“1.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2.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省财政	596.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2. 十四五期间预计补助300万名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2024年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膳食补助资金	501.60	“1、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按规定得到落实。2、提高义务教育阶段农村学校在校学生生活水平，解决贫困地区和家庭经济困难的农村中小学生营养不良问题，整体提高学生健康水平和身体素质。”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